

## Education Bureau Circular Memorandum No. 12/2024

From: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Ref.: EDB/LWL&ME2/2/76/5(2)  
Date: 22 January 2024

To: Heads of Government, Aided (including Special Schools), Caput and Direct Subsidy Scheme Schools

---

###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tudents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Arts and Culture in Beijing (2023/24)**

#### **Summary**

This circular memorandum invites secondary schools to nominate Secondary 2 to 6 students and school teachers (including principals) to participate in the captioned programme.

#### **Details**

2. It has been set out in the Chief Executive's 2023 Policy Address that more opportunities will continuously be provided for students to participate in the Mainland study tours. The targets include reserving adequate places for all students in publicly-funded schools to participate in at least one subsidised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each in thei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tages under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Junior Secondary and Upper Primary Students and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econdary School Students.

3. The Education Bureau (EDB) organises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tudents entitled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Arts and Culture in Beijing (2023/24)" (the Programme). In line with the curriculum, the Programme aims to enhance students' understanding of Beijing's development in arts education and its artistic and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and develop students' interest in arts and cultural activities. Students can also explore the school life of Mainland students specialising in arts so as to think about their life planning and future pursuit.

4. This programme consists of two parallel study tours in Beijing, scheduled for **23 to 26 April 2024**: Tour A focuses on visual arts & Tour B focuses on performing arts. The programme offers a total of 80 students and 8 teachers exchange quotas. Details and application procedures are attached at **Annex 1** to **Annex 3** (Chinese version only).

5. Student participation is on a voluntary basis. Schools should proactively encourage students who have not participated in any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to join the Programme.

6. Each school can nominate at most two groups of participants (each group consists of 10 Secondary 2 to 6 students and 1 teacher) for the Programme. Priority will be given to schools nominating mainly members of the visual arts, drama or film club, students taking relevant senior secondary subjects (including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and teachers of Visual Arts or Drama. Interested schools are requested to return the completed application form (**Annex 4**, Chinese version only) to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the EDB by email (cdolwlme25@edb.gov.hk) on or before 23 February 2024 (Friday). Late submissions will not be accepted.

#### **Enquiry**

7. For enquiries about the enrolment and itineraries, please contact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EDB at 2892 5730.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for students, please visit the "Passing on the Torch" website (<https://www.passontorch.org.hk/en/index.html>).

Ms Vanessa LEE  
for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c.c. Heads of Sections – for information

## 北京藝術文化探索之旅（2023/24）

##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 詳情及申請細則

## （一）目的

本計劃旨在讓學生認識北京在藝術教育的發展和藝術文化特色，培養學生對藝術和文化活動的興趣，以及因應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的發展（已納入中央戲劇學院、中央音樂學院及中央美術學院等全國知名藝術型學府於計劃中），讓學生了解內地專修藝術學生的學習模式和生活方式，從而思考自身的生涯規劃和發展路向。

## （二）對象

中二至中六級的學生

A 團（視覺藝術）及 B 團（表演藝術）合共 80 名學生，8 名隨團教師。

## （三）內容

1. 兩個學習交流團行程安排請參閱附件二；「重要事項日誌表」請參閱附件三。
2. 參加者必須出席由教育局舉辦的出發前簡介會，簡介會詳情將通過所屬學校通知獲錄取的師生。學校可安排參加學生及其家長一同出席，以了解計劃的行程內容及學習重點。
3. 教師可參考行程／活動內容和學習重點，配合校本課程和學生的學習需要，編製學習材料，以及指導學生擬訂專題研習內容、蒐集資料和釐定學習重點。
4. 學生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交流期間，學生將分成學習小組，每組 10 人，其中 1 人為組長。每個學習小組會在隨團教師協助下事先擬定與本交流計劃有關的主題，並在行程完結後完成一份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在成果分享會中匯報學習成果。
5. 隨團教師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行程中，隨團教師須擔當學習促進者，指導學生學習和了解學習重點，促進學生從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討論，以及發展學生的協作、溝通及研習能力。回程後，隨團教師須指導學生完成專題研習或其他學習活動，以鞏固學生學習。
6. 有關學習流程如下：

出發前	為學習作準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擬訂專題研習題目；</li> <li>➢ 將專題研習題目及大綱提交教育局；及</li> </ul>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互聯網、報章、文獻、書籍等，蒐集與題目有關的資料，加深對題目的了解。</li> </ul>
行程期間	進行探究研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參觀、訪問、對談等途徑，蒐集與題目相關的資料；及</li> <li>➤ 與隨團教師和組員深入討論和探究問題。</li> </ul>
回港後	撰寫專題研習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析和綜合資料；</li> <li>➤ 於指定日期完成並提交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及</li> <li>➤ 出席成果分享會，匯報學習成果。</li> </ul> <b>【注意：師生均須出席成果分享會。】</b>

#### (四) 語言

現場學習及交流活動以普通話進行。

#### (五) 報名方法

1. 擬提名學生及教師參加本交流計劃的學校，請填妥附件四的報名表格，於 2024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五）或之前 電郵（[cdolwme25@edb.gov.hk](mailto:cdolwme25@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2. 有關報名的查詢，請致電 2892 5730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 (六) 申請資格及名額

1. 各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學校的中二至中六學生及教師（包括校長）均可申請。
2. 本交流計劃兩團（A、B 團）合共提供 80 個學生及 8 個隨團教師名額。
3. 每所學校可提名合共最多兩組師生參加本交流計劃，每組 10 名中二至中六學生及 1 名教師（包括校長）。
4. 每所學校的師生參加比例為 1：10。例如，參加學習交流團的學生人數為 20 名，隨團教師應為 2 位。特殊學校則參考《戶外活動指引》附錄 X《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童參加戶外活動的教職員／照顧者與學生比例》作適切安排。  
（該指引的路徑：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 主頁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關活動 > 學校活動指引）
5. 學校可鼓勵以往未曾參加內地交流計劃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

## (七) 團費及資助細則

1. 獲錄取的師生將可獲教育局資助團費的 70%，餘下的 30%須自行負責。(A、B 團的每名參加者團費為港幣 5,130 元，參加者須繳付港幣 1,539 元 (即 30%))。上述費用包括參訪活動、膳食、住宿、交通，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詳情見(九)〕<sup>註</sup>。
2. 學校須於 2024 年 3 月 22 日 (星期五) 或之前向承辦機構繳付所有參加者的團費。若出發前有學生要求退出，學校應立即安排學生替補。即使有學生替補，退出的學生亦須支付因退團而產生的額外費用。若時間太急，未有學生替補，該名臨時退出的學生不會獲發還已交的費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該學生因而須支付額外的退團費用。只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患病 (須具醫生證明書) 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隊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
3. 學校可為每 10 名提名學生申請 1 名全額資助。申請全額資助的學生必須是正接受半額或全額學校書簿津貼，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同時沒有就是次活動接受其他資助。
4. 有關行程、繳付團費及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 2116 2128 或電郵 [karen.chu@hcocie.hk](mailto:karen.chu@hcocie.hk) 與承辦機構 (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 朱綺平女士聯絡。

## (八) 錄取方法及結果

1. A、B 團名額以不同準則分配。每所學校可提名合共最多兩組師生參加本交流計劃，每組 10 名中二至中六學生及 1 名教師 (包括校長)。A 團方面，提名以學校視藝學會成員、修讀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視覺藝術科學生為主，以及視覺藝術科教師的申請會獲優先考慮。B 團方面，提名以學校戲劇／電影學會成員為主，以及戲劇教師的申請會獲優先考慮。
2. 如獲提名人數超出名額上限，教育局會以每組 11 名師生為單位，平均分配資助名額，目的是讓最多學校獲得參與交流活動和資助的機會。如有需要，本局會以抽籤形式處理。學校如提名多於 1 組師生，視乎抽籤結果及 2 個學習交流團的錄取情況，該些師生可能會被編配到不同的學習交流團。
3. 教育局將於 2024 年 3 月 4 日 (星期一) 或之前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學校須於 2024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五) 或之前提交所需的師生資料及於一星期內繳付團費，以完成報名程序，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sup>註</sup> 學校可考慮使用全方位學習津貼支付師生餘下的 30%團費。學校安排教師履行隨團教師[特殊學校包括相關的教職員／照顧者 (如適用)]的職務，應承擔他們參加有關計劃餘下的團費。學校須參考有關通告／指引等，以處理所涉及的撥款事宜。

4.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2 5730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 (九) 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1. 醫療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2.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 (包括撤離及運返)
3.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4. 個人責任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5. 個人財物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額為該團團費)

學校、隨團教師及學生家長可向承辦機構了解各項保障項目的詳情及承保範圍。

上述保險的承保範圍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例如：縮短旅程、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 (十) 內地學校交流

若交流行程在內地學校假期或考試期間內進行，承辦機構可能會以其他參訪活動代替到學校交流。

## (十一) 其他

教育局／承辦機構或會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合作展示之用。請學校通知相關師生，並預先取得教師、學生及其家長同意。

**北京藝術文化探索之旅（2023/24）**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A、B團行程安排**

- (一) 對象  
中二至中六學生
- (二) 學習目標：
1. 認識北京在藝術教育方面的發展，感受當地藝術課堂氣氛；
  2. 了解內地專修藝術學生的學習模式和生計，從而思考自身的生涯規劃和發展路向；
  3. 體會當地的藝術文化水平，培養對文化活動的興趣，從而提升文化自信，以及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
- (三) 學習活動及學習重點：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一天 (A、B團) 上午	香港機場集合，乘直航飛機前往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 或 於香港指定地點集合，乘過境旅遊巴前往深圳寶安國際機場，由深圳乘飛機前往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		
下午	798藝術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北京現代藝術及文化地標，探索創意產業在當地的發展情況</li> </ul>	<p>《藝術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藝術的情境</li> </ul> <p>《應用學習課程及評估指引（高中課程）》（2017） 學習範疇：創意學習 目標（核心價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對創意行業的抱負，為未來事業和生活作準備</li> </ul> <p>《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年） 範疇五：資源與經濟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家經濟的概況及促進經濟發展的因素</li> </ul>
晚上	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二天 (A團) 上午	中央美術學院 (或一所高等美術院校如清華大學美術學院)  展覽欣賞／專題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北京著名藝術院校的歷史和文化背景，並感受其學習氛圍，了解學院的招生政策，尤其有關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li> <li>• 通過欣賞校內美術館展覽廳，認識創作展品的歷史文化背景，並提升評賞藝術的能力</li> <li>• 認識中國美術的特色、發展和傳承，以及其面對的挑戰</li> </ul>	<p>《視覺藝術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2003）</p> <p>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藝術的情境</li> <li>• 辨認視覺藝術對不同文化及社會的貢獻</li> </ul> <p>《視覺藝術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學習範疇：視覺藝術評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藝術作品在觀賞及創作上所處的歷史、社會、文化及科技的情境</li> </ul>
下午	一所藝術教育特色中學  體驗美術／設計課堂（如中國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當地學校如何培育具藝術特長的中學生，與當地學生交流，感受其校園生活和藝術水平</li> <li>• 感受當地美術或設計課堂的氣氛和體驗學習模式</li> </ul>	
第二天 (B團) 上午	中央戲劇學院 (或一所高等戲劇／電影院校如北京電影學院)  專題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感受北京著名藝術學院學習氛圍，認識學院的歷史文化背景，知名校友的成就及招生政策，包括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li> <li>• 認識中國戲劇／電影的特色、發展和傳承，以及其面對的挑戰</li> </ul>	<p>《中學教育課程指引》（分冊7：全方位學習及體驗式學習）（2017）</p> <p>五個其他學習經歷範疇的預期學習成果（藝術發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發展創意、美感及藝術評賞能力</li> <li>• 尊重多元價值觀及不同文化</li> <li>• 培養對藝術的終身興趣</li> </ul>
下午	北京電影學院 (北京)培訓中心／中國電影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觀內地頂尖影視人才培訓學校，認識學校提供的課程</li> </ul>	<p>《應用學習課程及評估指引（高中課程）》（2017）</p> <p>學習範疇：創意學習</p>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p>團中影培訓基地</p> <p>體驗表演藝術課堂（如影視表演）</p>	<p>和設施，探討自身的生涯規劃和發展路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感受當地表演藝術課堂的氣氛和體驗學習模式</li> </ul>	<p>目標（核心價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歷史，欣賞當代文化及其產生過程</li> </ul> <p>與職業相關的能力（環球及本地前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治和社會發展對創意產品和服務在內容和風格方面的影響</li> </ul> <p>《應用學習（2023-25年度）》表演藝術課程（由戲開始·劇藝縱橫）</p> <p>學習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相關範疇之升學及就業發展所需的自我認知</li> <li>● 戲劇藝術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形式及風格</li> <li>➢ 相關發展</li> </ul> </li> </ul> <p>電影、電視與廣播學課程（電影及超媒體）</p> <p>學習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相關範疇之升學及就業發展所需的自我認知</li> <li>● 電影及超媒體行業概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影及超媒體行業的環球概況及發展趨勢</li> <li>➢ 香港與內地的電影與多媒體行業</li> </ul> </li> </ul>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二天 (A、B團) 傍晚	國家大劇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國家大劇院的設施及功能，以及欣賞其建築特色</li> <li>• 觀賞北京的藝術表演（如歌劇及舞蹈），親身體驗當地的藝術文化水準，培養對文化活動的興趣，從而提升文化自信，了解國家優秀的文化傳統，以及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li> </ul>	<p>《藝術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li> </ul> <p>《視覺藝術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2003） 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養創意及想像力</li> <li>• 聯繫視覺藝術與其他藝術形式的相關性，以發掘創作意念</li> </ul> <p>《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 範疇七：國家安全的重點領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國家優秀的文化傳統，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li> </ul>
晚上	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		
第三天 (A、B團) 上午	北京宋慶齡故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及了解中國偉大的歷史人物和事件與國家發展的關係</li> <li>• 認識故居的歷史遺跡和文化背景</li> <li>• 通過藝術活動，如在園內或湖邊寫生、繪畫創作畫及拍攝短視頻等，發揮其藝術創作力，提升藝術觸覺及文化自信</li> </ul>	<p>《視覺藝術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重點：發展技能與過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能運用不同材料、元素、藝術語言及資源去體驗和表現藝術，並重視在創作過程中的探究和實驗。</li> </ul> <p>《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學習範疇：中華文化 學習內容</p>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下午 (A 團)	乘人力車遊胡同、參訪琉璃廠文化街及大柵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體會北京傳統胡同的建築特色</li> <li>• 感受新舊融合的特色商業區，以了解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物質方面：如建築</li> </ul> 學習範疇：品德情意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陶冶性情，培養積極的人生態度</li> </ul>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範疇：中華文化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進對中華文化的認識</li> </ul>
下午 (B 團)	乘人力車遊胡同、參訪南鑼鼓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生活中體現優秀的中華文化</li> </ul>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課題：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民生活素質（經濟收入、消費模式、教育程度、醫療水平、人均預期壽命、脫貧等）的轉變與提升</li> </ul>
晚上	全體分享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讓學員總結及分享是次行程的所得所感，並鞏固所學</li> <li>• 清楚表達個人見解，對不同的意見持尊重和開放的態度</li> </ul>	
第四天 (A、B 團) 上午	中國工藝美術館 或 中國國家博物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欣賞國內外享有聲譽的手工藝品種和技藝體會祖國的藝術文化水平，培養對文化活動的興趣</li> <li>• 通過展覽了解國家對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的成功範例，讓學生思考香港在推動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情況</li> <li>• 認識北京傳統民俗文化及藝術特色，了解北京對中國傳</li> </ul>	《視覺藝術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2003）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自己的藝術判斷、表現及能力顯出信心</li> </ul> </li> <li>• 認識藝術的情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意識到社會、文化及政治環境能影響藝術家的作品表達形式及創作技術</li> </ul> </li> </ul> 《視覺藝術課程及評估指引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統文化的繼承與宏揚的重要性	<p>（中四至中六）》（2015）</p> <p>學習範疇：視覺藝術評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在不同情境下的藝術家、工藝師及設計師如何運用形式知識去表達情緒、感覺，展示意念及解決難題</li> </ul> <p>《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p> <p>範疇七：國家安全的重點領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國家優秀的文化傳統，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li> </ul>
下午	<p>由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乘坐飛機返回香港</p> <p>或</p> <p>由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乘飛機返回深圳寶安國際機場，乘過境旅遊巴士前往指定地點解散</p>		

註：

1. 以上日程如有變動，以承辦機構安排為準。
2. 如交流期間正值內地學校的寒假、暑假或考試，或其他特別原因，以致未能安排學校交流，將改為到訪其他參訪點。

北京藝術文化探索之旅（2023/24）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重要事項日誌表

日期	項目
2024年2月23日 (星期五)	截止申請 學校可將填妥的報名表格（附件四）於2024年2月23日或之前電郵（cdolwlme25@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4年3月4日 (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
2024年3月15日 (星期五)或之前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教育局遞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參加確認信（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li>➢ 參加師生名單（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u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關錄取結果的查詢，請致電2892 5730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聯絡）</p>
(註：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承辦機構遞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師生個人資料表（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li>➢ 身份證明文件、回鄉證或護照（如需要）副本</li> </u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關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2116 2128或電郵karen.chu@hccocie.hk與承辦機構[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朱綺平女士聯絡）</p>
2024年3月22日 (星期五)或之前	獲錄取學校向承辦機構繳交團費截止日
2024年4月11日 (星期四)(暫定)	簡介會#
2024年4月23至26日 (星期二至五)	本計劃A、B團交流活動
2024年5月24日 (星期五)或之前	遞交專題研習報告 學校於2024年5月24日或之前電郵（cdolwlme25@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4年5月下旬	成果分享會#

#獲錄取的學校將會收到上述活動的日期、時間、地點等詳情。